

泽州县民政局

泽民函〔2024〕2号

关于对全县养老机构安全隐患排查的情况通报

各镇人民政府、各养老机构：

根据县民政局《关于对全县养老机构开展安全隐患排查的通知》（泽民函〔2024〕1号），1月9日-10日，县民政局联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组成4个检查小组对全县养老机构开展了安全隐患排查，现将排查情况通报如下。

一、犁川镇敬老院

- 夜间巡查次数不符合要求。
- 电气总开关线路裸露在外，存在安全隐患。

二、晋庙铺镇敬老院

- 夜间巡查次数不符合要求。
- 总开关电闸裸露在外，存在安全隐患。
- 消防维保检测证书停留在2022年2月。
- 食品安全登记台账不及时，食品留样器具不能及时清洗有残留物。

三、巴公镇东四义村壮之乐医养中心

1、食品留样记录填写不规范，未分类填写留样食品名称。

2、索要的购进票据填写不规范，未标注填写日期等。

四、晋城市骨伤专科医院老年公寓

1、未提供从业人员的健康证明。

2、1月9日中午食品留样大米量不足125克。

3、现场抽查，猪肉大葱水饺生产商、生产日期、票据不规范。

4、货架摆放乱，没有分类。

五、北义城镇敬老院

1、消毒柜未开，里面有脏盆子。

2、留样标签不对。

3、废弃物没有接收人。

4、没有预案视频、食品培训资料。

六、南村镇敬老院

1、消毒柜、留样柜表面污渍未清理，消毒柜未正常使用。

2、留样柜留样不足125克，记录不规范。

3、换气扇窗户上窗纱破烂，有污渍。

4、库房内食品存放不规范。

5、碗柜污渍未清理。

6、洗手池没有消毒用具，洗碗池、洗肉池标签张贴不规范，应增设洗菜池。

7、提供燃气报警器检定证书。

七、县康复医院

- 1、洗肉池未张贴标识。

八、金村中心养老院

- 1、留样盒未清洗干净，1月8日早上的留样未倒掉。
- 2、餐厨废弃物未登记。

九、大阳镇敬老院

- 1、购买的面粉当场未能提供票据和资质。

十、晋宏老年公寓

- 1、货物存放距墙地距离不符合要求。

各镇、各机构要高度重视养老机构安全工作，始终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，绝不放松警惕，降低要求。针对排查发现问题要及时整改，消除安全隐患，切实保障服务对象的生命财产安全，兜牢安全生产底线。整改情况及验证资料请于1月31日前报县民政局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科。



